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第6屆第4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3年07月16日(星期二) 上午11時22分

地點：第1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幼玲、王美玉、王榮璋、王麗珍、林文程、林郁容、林國明、林盛豐、施錦芳、紀惠容、范巽綠、浦忠成、張菊芳、陳景峻、葉大華、蔡崇義、蕭自佑、賴振昌、賴鼎銘、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高涌誠、郭文東、葉宜津、鴻義章

請假委員：趙永清

主席：王麗珍

主任秘書：楊華璇、施貞仰、李昀

紀錄：陳美如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紀錄印附)

決定：確定。

乙、討論事項

一、行政院及基隆市政府復函，為桃園市吳姓女童已屆學齡遲未註冊入學，因女童係「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之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惟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個案管理平台」資訊系統未將該女童派案予桃園市政府社會局，錯失續行主動關懷機會等情；另該府社工亦怠於查證設籍桃園市蘆竹區之周姓案父與李姓案母涉及凌虐殺害3個月幼子，棄屍陽明山並詐領育兒津貼等情，均核有違失案之續處情形。(112內正18)(112內調47)提請 討論案。

決議：

- 一、行政院部分：糾正案結案；另函請行政院就所復內容（即糾正事項一至四）督促所屬落實辦理並自行追蹤列管。
- 二、基隆市政府部分：抄核簽意見三函請該府於114年3月底前見復。

散會：上午 11 時 24 分